

最新承包荒山种植合算 个人承包荒山合同 (通用8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承包荒山种植合算篇一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发包方（法人）： 身份证号： 根据《xxx农村土地承包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发包方的主持下，甲、乙双方本着*等、自愿、有偿的原则，达成以下荒山承包经营权转让协议：

甲方于半年前（ 年 月 日）向发包方书面提出自愿放弃 荒山承包权，自愿将其承包的位于承包经营权、收益权及地上附着物的所有权一次性全部转让给乙方。东至（坐标点），西至（坐标点），南至（坐标点），北至（坐标点）。

从20**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即甲方全部承包期限的所有剩余年限。

（含应补偿甲方的一切费用）及付款方式：

转让补偿金为人民币

地上附着物除禁山上柏枝大王庙周边已栽种其余承包区域均为荒山荒坡。

1、甲方收取转让金后，即为本协议生效期，乙方不得反悔。

2、甲方保证其所转让的.荒山荒坡四至清晰，权属明确，如因指界不清发生与第三方的界限纠纷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3、自本协议生效之日甲方将其与发包方签订的2份承包合同原件交给乙方 或原承包方；15日内由甲方登报（忻州日报）声明其名下丢失的林权证作废；自动放弃在该承包区域内的一切权利和主张。

4、本协议生效之日前，甲方以该荒山荒坡抵押、担保、顶账等债务事项均

由甲方自行负责赔偿处理。不得影响、干扰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甲方的家人、亲戚人等不能以甲方的协议或林权证条款为由，干扰、阻挠乙方的正常生产经营。

5、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甲方自动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转由乙方接管经营，同时确立发包方与乙方的承包关系。

6、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依法享有经营该荒山荒坡的使用、收益、经营决策、流转处置等合法权益，与甲方再无瓜葛。

，后附甲方的收款凭证及 年月 日放弃荒山承包权的书面申请复制件一份。

，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发包方备案留存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发包方（签章 法人签字）：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承包荒山种植合算篇二

甲方：

乙方：

为充分利用土地资源，发挥双方的优势，增加农民集体收入，经双方协商，依据《_土地管理法》、《_合同法》、《_土地承包法》等法律规定，甲方同意将其集体所有的土地发包给乙方承包经营，双方议定如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一、 承包山林土地的位置、面积和范围

甲方发包给乙方的土地位于 地段，实用面积 亩，以现状四周范围及双方签字盖章的红线图确认为准，现状不明确的以红线图为准。

二、 承包期限

双方议定承包期限为。承包期届满，土地上附(定)着物所有权、产权按使用状态无条件、无偿归甲方所有；到期土地再次承包，同等条件乙方有承包优先权。

三、 承包款及支付方式

乙方支付甲方承包费的标准为： 乙方应在月前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全部承包款人民币 。

四、 承包山林土地的用途

- 1、本合同范围内山林土地的用途包括：各种林木种植、农牧业种养以及政府职能部门依法审批许可的房地产开发项目或其他经营项目，开发全部收益包括政策性收益均由乙方享受，甲方不得对此主张任何权利。
- 2、乙方应依法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在承包地经营有严重污染的项目。

五、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

- 1、 甲方的权利义务保证本合同山林土地发包程序合法，保证本合同所有条款已取得本集体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
- 2、 保证发包给乙方的山林土地为其集体所有，保证与其他方无任何争维护承包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提供良好的承包经营环境。尊重承包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承包方依法正常进行的经议、纠纷或债务，未设置抵押担保。
- 3、 甲方负责在本合同签订时办妥发包范围内山地与第三方原承包合同的解除，将山地移交给乙方使用。
- 4、 协助处理山林土地权属纠纷和林木盗伐等治安或刑事案件，确保乙方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水、电、路等公共基础设施的正常使用。
- 5、 乙方在承包期间，需要开设林区公路、林道而占用甲方土地、山地时，甲方必须无偿提供解决，并协助做好相关的政策处理工作，所占用土地补偿费按当地补偿标准进行补偿，其费用由乙方一次性补清。

6、 承包林地后，甲方不得在承包地内种植各种作物，如种植乙方有权清除，所造成损失由甲方承担。

(二)

1、 乙方的权利义务依法享有承包地使用，收益和上述承包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合法流转的权利，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处置产品、有权在承包土地范围内依法自主开发经营。

2、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甲方交纳承包费。逾期支付，按应付金额向甲方支付每日百分之二的违约金并按银行同期利率支付利息。

承包荒山种植合算篇三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现甲方于 年 月 日将两台小松二手挖掘机、一台二手破碎器以总价人民币（大写）（小写： 元整）售给乙方，具体协议如下：

一、该合同标的物属甲、乙双方秉承遵循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自愿交易，自由买卖。

二、该两台二手挖机型号为：

1、小松pc360-7me一台

2、小松pc300-7/tr300一台（含配套破碎器一台）

三、该合同内标的物在合同签订、买卖手续办理结束之日以前的任何债权债务、经济纠纷、民事纠纷、交通事故、交通

违法等事宜，所有责任由甲方负责。

三、该合同内标的物在合同签订、买卖手续办理结束之日以后的任何债权债务、经济纠纷、民事纠纷、交通事故、交通违法等事宜，所有责任由乙方负责。

四、机械手续双方当面看清，（手续只有购机发票复印件4张□pc360-7me合同复印件一份、液压破碎锤质量保证书复印件1张、服务报告复印件1张，无其它任何资料）。

五、购机款项以双方约定的两种付款方式进行：

1、现金人民币： ，由乙方（陈金成）名下人员的个人账户转入到甲方财务人员 个人账户，甲方并已确认收到该款项。

2、因甲方欠乙方股权转让款未付清，剩余未付挖机购买款 ，甲方在乙方股权转让款内扣除，该款项不计利息。

六、甲乙双方如有一方反悔，则必须向另一方赔偿违约金 元。

七、挖掘机、破碎器外况及发动机状况程度乙方自行了解清楚，签字购买后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八、此协议属双方自愿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即生效，并承担法律责任。如有任何分歧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解决不了，双方均可通过法律程序解决。

甲方： 乙方：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承包荒山种植合算篇四

承包方(甲方)：

发包方(乙方):

为了推广农业科学技术, 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 促进经济发展, 根据《_土地管理法》、《中和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_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原则, 经双方共同协商, 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将其所属耕地_ _亩给甲方承包经营。

二、承包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成为止, 共 年。

三、甲方所承包的土地使用权总价款为每年人民币元整, 付款方式为每年年底结算当年的费用, 不满一年从第二年开始结算。乙方出具加盖社区村委会公章的正规发票或收据。

四、乙方要尊重甲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 保护其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甲方对所承包的土地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权、使用权和继承权。

五、甲方在合同履行期内除向乙方交纳承包款外, 不对其负责任何名目的费用。

六、乙方保证该土地界线与他人无任何争议。如因此发生纠纷, 由乙方负责协调处理, 如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 由乙方负责赔偿。

七、如在承包期限内遇国家建设或进行其它开发建设需征用土地时, 应首先从征地款中保障向甲方支付实际经济损失和未履行年限的预期利益损失。如若有不可抗力的情形发生, 造成双方不能履行合同时, 允许双方变更或解除合同, 且互不追究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损失, 双方各自承担。

八、合同承包期内, 乙方不得擅自收回承包地; 不得因承包负

责人的变动而变更或者解除合同。不得干涉承包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合同期满后，如甲方愿意继续承包经营，在同等条件下，甲方享有优先权；如甲方不再继续承包经营，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附着物归甲方所有。乙方对甲方的经济投入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甲方。

九、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必须认真履行。如发生纠纷，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到农村集体经济承包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到人民法院起诉。如有一方无故违约或终止合同，应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__元，并赔偿其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本合同签订后，不得因合作社法定代表人、村负责人或承办人的变动而变更或解除合同。

十一、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公证处一份。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承包荒山种植合算篇五

优秀作文推荐！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为开发利用土地资源，发展良种按短周期工业原料林，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达成以下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座落在马虎岭的荒山，发包给乙方经营，四界是：东至湿幼；南至尾幼；西至弄马；北至松王。此林地

面积由甲乙双方用广西壮族自治区测绘局绘制的1:10000地形图现场勾绘计算为准。双方都要在图上签名盖章确认。

第二条：甲方提供的荒山地必须是甲方合法拥有使用权之荒山地。荒地承包期间，是人民政府原发给甲方的山界林权证中的使用权给乙方，乙方完全拥有该荒地的经营使用权，甲方不得以持有山界林权证为由，否定本合同乙方取得的荒地经营使用权。

第三条：承包期限为叁拾年。即从2009年08月10日至2039年08月09日止。

第四条：承包荒地共计4015亩，承包金每亩每年15元，每五年付款一次，每次付款共计301125元。

第五条：甲方承包给乙方的荒山地必须权属明确，界限清楚，在承包期内因荒地权属、界限出现纠纷而造成乙方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六条：甲方要加强对当地群众进行法律教育，共同维护乙方的合法权益，如发现有害乙方的合法权益者，甲方要协助乙方按有关规定处理。如不协助处理，对甲方处损失的50%罚款。

第七条：在承包期间内，乙方有权实行独立自主合法经营和建设，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加以干涉，乙方也可以在保证甲方转让费的前提下，乙方有权将荒山地使用权转让给他人或与他人合作经营，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但应事先通知甲方，并将有关合同及附件的`副本送交甲方备案。

第八条：本合同不因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的变更而变更，合同期限内必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由于不可抗力造成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经调查核实后，可据实际情况减、免乙方当年的承包金或在条件允许之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

第九条：甲方若在中途单方面终止合同或者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须按乙方已支付给甲方承包金总额和乙方投入资金总额的五倍罚金赔偿给乙方。

第十条：乙方若中途单方面终止合同，甲方有权接收或处理乙方所有荒山地上的资产，并收回荒地使用权。

第十一条：乙方不按期交付甲方承包金，逾期30天，即按拖欠款的5%支付违约金。逾期半年，除如数追回欠款及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无偿收回土地，接管其作物和生产设施，或者重新发包。

家下拨用于该片土地发展生产的支家物资，甲方不得侵占、克扣。

第十三条：荒山承包合同期满，荒山如数交还甲方，地面上的林木和其他附属物由乙方半年内自行处理，逾期不处理则为甲方所有。若乙方需要处长承包期，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如甲方有意继续转让，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包权。

第十四条：签署本合同时，甲方必须提交转让使用权之荒地的山界林权证书附图复印件及地形图。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打手摸盖章后生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补充，所补充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镇林管站和镇司法所各执壹份备案，每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代表人：

签约地点：

承包荒山种植合算篇六

承租方：（乙方）代表

根据《_经济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益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一、第一条：合同标的：

甲方按现状将属于自己合法拥有归属权的山林地 山及附山：（山地产权证为准证号： ）亩的山林地以租赁的方式交由乙方开发经营。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30年，即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如乙方需继续承租该山林地，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续租权。

第三条：租金及交纳期限：

1、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后，乙方付 万元给甲方作为资源款，此款在甲方正式开采过程中逐步扣减。

2、计量方式：甲方按每车车方计量给乙方，即每立方 元给乙方。

第四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承租期内，甲方不得自行或准许他人在乙方承租范围内建其它建筑或附属设施。以及开垦、采土等行为。
- 2、甲方必须保证负责解决涉及乙方承租地的四邻界地及权属等纠纷。
- 3、甲方不得在乙方承租范围内，从事有阻碍乙方开采的一切行为活动，必须无条件配合乙方开采。
- 4、开采期间，因甲方权属纠纷或责任引起的乙方损失，甲方应负全部责任，并承担一切经济责任。
- 5、甲方应全力协助乙方解决运输道路的畅通，所经过的山地及弃土的场所由甲方负责解决。涉及别人山地及田地的，甲方应协助解决，合理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道路开始后，管理及使用权属甲、乙双方共同使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承租期间，乙方对所承租的山林地享有使用权，经营自主权、收益权、转租权、继承权。
- 2、承租期间，乙方应以实按时依开采销售量每月上交租金。
- 3、租赁期间，生产经营中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全部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 4、经营开发过程中，甲、乙双方共同解决水土流失等相关问题。

第五条：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不得擅自终止合同，若单方擅自终止本合同，必须承担赔偿责任对方由于终止合同所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第六条：其他约定事项

- 1、租赁期间，乙方因开采或做路涉及到的山树地的树木补偿标准定为每亩壹仟元人民币，无树木地方原则上不补偿。
- 2、租赁期间，乙方如将开发经营权转给第三方，不要征求甲方同意，但告知甲方转让情况后的相关事宜，开发经营权转让后，取得方即为本合同的乙方，享有原乙方享有的权利，承担原乙方承租的义务。
- 3、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作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甲方有义务和责任协助乙方解决周边村民关系，山林地属四邻界地等问题。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签字画押后生效。

本合同如有不足之处，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

承包荒山种植合算篇七

乙方： _____ 【承租方】

根据《_农村土地租赁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发展农村经济，甲方自愿向乙方出租集体所有权的荒山、荒地，由乙方用于经济作物的种植、经营。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的原则，为明确双方的权力和义务，特签订如下合同：

经济作物、粮食、蔬菜以及其他种植业。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计_____年。合同期满后，经双方同意，可延续合同。

每年交当年租金共_____元（_____元整）。在每年到期前付清当年的租金。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果遇到土地被国家征用或集体规划使用，甲方应提前90天通知甲方，乙方享受合同期间的土地费，地面附着物的赔偿费以及青苗补偿费等，合同终止。

- 1、甲方拥有乙方承租土地的所有权。
 - 2、甲方不得自行或准许他人在乙方承租范围内建其他建筑或附属设施，以及开垦、采土等行为。
 - 3、甲方负责解决涉及乙方承租地的四邻界地及权属等纠纷。
 - 5、甲方应创造条件为乙方提供生产经营服务，维护乙方的合法权益，保证水利的供应，道路畅通。
 - 6、甲方方不得收取租金以外的费用。
- 1、乙方对所承租的林地享有使用权、经营自主权、收益权、转租权、继承权。
 - 2、乙方对租赁地面的树木在不违反《森林法》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可自由支配、砍伐。
 - 3、乙方对所承租的土地在符合政策、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可根据需要进行修路、开发等。
 - 4、如遇政策因素对乙方承租土地进行规划，乙方享有除土地

所有权补偿外的一切涉及土地的补偿费。

5、乙方享受国家对土地的补贴政策。

1、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扰乙方的自主经营，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2、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违约，如甲方违约或毁约必须赔偿乙方的一切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并承担赔偿违约金（违约金以按地面作物时价的总价值的30%计算）；如乙方违约或毁约，则乙方已付租金甲方不予退回。

3、如遇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协议无法履行的，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1、租赁期满后，乙方所建的房屋、机械设备等生产、生活设施以及林地上的树木等均由乙方自行处理。合同期满后，如甲方继续对外出租，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2、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和本租赁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本协议为双方平等、自愿协商的结果，是双方真实意愿的表达。

4、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双方各持一份，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约日期：_____

承包荒山种植合算篇八

承包人(乙方)□xx开发公司

兹有xx乡xx村荒山一处，因经费短缺，无力管理，经研究协商，决定由xx承包。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该处荒山西起x□东至x□北起x□南至x□共计x亩。

二、经甲乙双方共同点数，荒山内现有杨树x棵(其中成材树x棵)，李树x棵，均已挂果，其他杂树x棵。

三、承包期为x年。承包期间，乙方只能在荒山上植树，不得做其他经营，但乙方可以自主选择种树的种类，甲方不得干涉。前三年内，包括乙方，未经批准任何人不得随意砍伐现有树木，更不得毁林开荒，违者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四、乙方在承包期内，应严格执行“开荒育林”的方针，除加强管理、防火防盗外，每年应有计划地培育幼林x棵。承包期结束之时。荒山上的树木不得少于x棵，否则少一棵罚款×元。

五、乙方每年付给甲方荒山管理费×元，甲方应提供开荒育林资源使用上的'便利。承包期间如有被偷伐、毁损等情况。由乙方负责。

六、在承包期内，乙方经有关部门批准，可间伐树木，所得收入归乙方所有。

七、甲、乙双方协议制定荒沟管理规定，甲方需协助执行规定的实施。若有违反规定者，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报告，乙方可要求甲方在半月内履行协助义务，甲方应追究责任人毁林等相关责任。甲方逾期不履行的，致使承包任务不能完成时。

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八、在合同有效期内，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变更合同内容或无故中止合同，不得违反合同有关规定，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甲方□xx村委会

乙方□xx(盖章)

日期：